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北方铜业

公告编号：2025-03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于2024年12月3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换届选举的提名程序、表决程序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每届任期三年。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魏迎辉先生、姜卫东先生、高建忠先生、吕仁杰先生、李晨光先生、丁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1）；同意提名王晓亮先生、李英奎先生、王志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2）。第十届董事会选举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晓亮先生、李英奎先生、王志林先

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3家。其中，王晓亮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也不存在连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超过六年的情形。本次换届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 附件：1、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8日

附件1:

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迎辉：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阳煤集团兆丰铝冶分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阳煤集团兆丰铝业公司氧化铝分公司总经理，阳煤集团兆丰铝电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兆丰铝业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华阳集团铝镁合金新材料事业部总经理、兆丰铝电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兆丰铝业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魏迎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0,400股，除在间接控股股东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姜卫东：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曾任篦子沟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科会计，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成本科副科长、成本科科长，山西北方铜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副总经理，山西北方铜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姜卫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7,0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

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高建忠：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山西垣曲中心小学教导处教师、小学二级教师、团总支书记、大队辅导员、教导处副主任、大队辅导员，山西垣曲普教中心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山西垣曲冶炼厂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篦子沟矿业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工会主席，山西北方铜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高建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000股，除在控股股东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吕仁杰：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机械高级工程师，曾任铜矿峪矿运输一队副队长、队长，铜矿峪矿运输队代党支部书记、队长，山西中条山建筑有限公司机电设备制造安装分公司经理助理、副经理，山西中条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副经理、经理、党委书记，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吕仁杰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4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晨光：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计财部部长，兼任山西大数据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政务云分公司总会计师，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战略规划部副部长、资产资本部副部长。现任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任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财务总监，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

李晨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7,700股，除在间接控股股东山西云时代技术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丁宏：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中条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综合科科长，成本科助理会计师、副科长，会计科副科长、科长，成本科科长，财务部副主任，山西中条山自强铜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运输分公司党委书记，山西北方铜业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现任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丁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8,30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2:

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晓亮：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会计学专业教授。曾任山西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会计，晋中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师、财务，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财务会计教研室主任、研究生导师，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晓亮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英奎：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地质矿产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省地矿局物理探矿队大组长，山西省地球物理化学勘查院矿长、厂长、副经理、科长、分院长。现任山西省地球物理化学勘查院副院长，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英奎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志林：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法学博士。现任山西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北京德和衡（太原）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中国银行法研究会理事，山西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秘书长，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林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